关于领取2023年上半年自考毕业证书的通知

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

发布日期 2023-10-19

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

栏目 自考

存档日期 2026-10-27

原文链接 https://szeb.sz.gov.cn/szzkw/zkgg/zkxx1/content/post_10892325.html

各有关考生：

根据省教育考试院工作安排，2023年上半年自考毕业审核工作已经结束，我市共有10643名考生获得大学专、本科毕业证书。现将有关毕业证书领取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社会考生领取

（一）邮寄领取

为方便自考毕业生领取毕业证书，避免考生往返奔波和现场排队等候，深圳市招考办本次继续采用中国邮政EMS同城邮寄服务。

1.邮寄范围：本次邮寄收件地址仅限深圳市内。毕业证书邮寄服务以自愿为原则，邮寄申请必须由考生本人完成。邮费到付18元/件。

2.申请时间：2023年10月19日至22日。



3.申请流程：考生本人使用微信扫描“自考毕业证书寄递”二维码，填写收件人、手机号码和地址，提出邮寄申请。二维码如下：

4.签收毕业证书：市招考办将于10月23日整理申请邮寄的毕业证书，10月24日统一寄出，邮局在3—5个工作日内派件。派件期间，考生可扫描“自考毕业证书寄递”二维码（见上图），点击“详情”查看投递进度。

考生本人凭身份证原件及手机收到的【中国邮政】短信密码签收邮件，请留意接听投递员电话。

5.注意事项：

（1）为确保毕业证书安全准确投递，请申请人务必准确填写考生本人姓名、手机号码、地址等个人信息（注意收件人姓名填写全名，要与毕业证书上的名字一致，邮件送达时必须考生本人签收），投递期间保持电话畅通，若因填写信息有误导致毕业证书无法投递或遗失，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。

（2）证件号为港澳身份证号的，申请时身份证号输入字母及数字，不用输入括号，例：证件号为M123456(7)，则输入M1234567。

（3）邮件中含有以下几项材料：考生本人毕业生登记表袋（内装自考毕业证书、毕业生登记表、转递单、密封条）、毕业证书封皮、领取毕业证书说明。收到后请及时核对，如有疑问，请与市招考办联系，电话：0755-82197626。

（4）收件人与毕业证书上姓名不一致的邮寄申请，不予以邮寄。

（5）申请邮寄后不能取消，请考生谨慎选择。

（二）现场领取

未能申请邮寄的考生，可于2023年10月25日起的工作日到市招考办一楼招考服务大厅领取（地址：罗湖区泥岗西路1068号）。毕业证书须由考生本人领取，如确实需要委托他人代领的，除提供考生本人及代领人的身份证原件外，还需出示经公证的代领委托书。按教育部规定，自考毕业证书只发一次，遗失不补。领取毕业证书后发生遗失、损坏、被盗等，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。

二、助学单位考生领取

通过助学单位提交毕业材料的考生，毕业证书由助学单位集中发放，请考生直接与所在助学单位联系。集中发放毕业证书的助学单位如下：

序号	单位名称	序号	单位名称
1	深圳城市学院	16	深圳职业技术大学
2	深圳爱华人才培训中心	17	深圳市南山区优课教育培训中心
3	深圳市中鹏教育培训中心	18	深圳市盐田区华智教育培训学校
4	深圳市福田区袋鼠课堂培训中心	19	深圳市达闻培训中心
5	深圳市福田区百年智教育培训中心	20	深圳市宝安区尚途教育培训中心
6	深圳大学继续教育学院	21	深圳市宝安区富文培训中心
7	深圳岭东培训中心	22	深圳市宝安区学优培训中心
8	深圳市翠微培训中心	23	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9	深圳市罗湖区燕荣教育培训中心	24	深圳市龙岗区华兴教育培训中心
10	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	25	深圳市龙岗区立人教育培训中心
11	深圳市世图教育培训中心	26	深圳市龙岗区帕思教育培训中心
12	深圳大学管理学院	27	深圳市龙岗区思大教育培训中心
13	深圳大学计算机与软件学院	28	深圳市龙华区华信培训中心
14	深圳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	29	深圳市龙华区伴我学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
15	深圳大学外国语学院	30	深圳市龙华区金博士培训中心